国泰启明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9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启明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启明回报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43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9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国泰启明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启明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102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5年9月15日至2025年9月24日
验资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5年9月2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287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821,296,857.1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64,297.22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821,296,857.19
	利息结转的份额	164,297.22
	合计	821,461,154.41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3,000.3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22%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认购日期为2025年9月15日,认购费为1000.00元。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982,215.23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24%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5年9月26日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100万份以上。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gt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9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ETF发起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498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9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合同》、《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144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5年9月10日至2025年9月2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5年9月26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9,859
份额类别		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ETF发起联接A	国泰创业板医药卫生ETF发起联接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6,177,904.82	32,956,010.93	49,133,915.75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086.21	4,123.68	5,209.8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6,177,904.82	32,956,010.93	49,133,915.75
	利息结转的份额	1,086.21	4,123.68	5,209.89
	合计	16,178,991.03	32,960,134.61	49,139,125.64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9,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55.63%	3.03%	20.3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认购日期为2025年9月24日,认购费为100.00元。	认购日期为2025年9月24日,认购费为0.00元。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5年9月26日

注:(1)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20.35%	10,000,000.00	20.35%	不少于3年
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0,000.00	20.35%	10,000,000.00	20.35%	不少于3年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gt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第7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9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A500ETF发起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244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11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泰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9月24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第七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泰中证A500ETF发起联接A	国泰中证A500ETF发起联接C	国泰中证A500ETF发起联接I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2448	022449	02261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773	1.1752	1.1762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4,691,914.28	1,351,071.25	342,461.83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24	0.024	0.024

注:(1)本基金在基金收益评价日对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以及基金的可供分配利润进行评价,收益评价日核定的基金分额净值增长率超过业绩比较基准同期增长率或者基金可供分配利润金额大于零时,基金管理人可进行收益分配;

(2)当基金收益分配根据基金相对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率决定时,基于本基金的特点,本基金收益分配无需以弥补亏损为前提,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有可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9月30日
除息日	2025年9月30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0月9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5年9月30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基金管理人对红利再投资所确定的基金份额于2025年10月9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年10月10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利润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提示

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以后(含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咨询办法

1)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免长途话费)、021-31089000;

3)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的相关网点。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5-064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实施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志勇先生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6月4日披露了《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截至2025年6月4日,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志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6,450股(占披露日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3953%),刘志勇先生计划在上述减持预披露公告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69,100股(占披露日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988%)。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20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及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总股本69,925,81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0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24,474,035.60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0股,合计转增31,466,617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公司已于2025年6月18日完成2024年度权益分派事项。

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刘志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400,85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0.3953%),刘志勇先生本次可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公司股份上限为100,195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0.0988%)。

截至2025年9月25日,刘志勇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时间已届满,公司于近日收到刘志勇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刘志勇	集中竞价交易	2025年7月25日至2025年9月25日	37.4113	75,925	0.0749

注:刘志勇先生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刘志勇	合计持有股份	400,853	0.3953	324,928	0.32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0,214	0.0988	24,289	0.02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0,639	0.2965	300,639	0.2965

注: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二、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的情况。

2、刘志勇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09月26日

关于广发资管现金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适用费率调整及恢复的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广发资管现金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
基金简称	广发资管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873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广发资管现金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广发资管现金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管理费下调起始日期	2025年9月26日
管理费恢复起始日期	2025年9月27日
调整原因	根据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本集合计划管理费的适用费率(M)按当日集合计划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的大小来决定的。一般情况下,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90%年费率计提。如果以0.90%/年的管理费率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基准利率,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率为0.25%/年,以降低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年的管理费率。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因发生上述情况,故管理人于2025年9月26日将管理费调整为0.25%。2025年9月27日,前述情况已消除,管理费恢复至0.90%。

注:本公告所述的"基金"是指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下列渠道了解相关信息:

(1)投资者可以登录本管理人网站(www.gfam.com.cn)查阅相关信息,或拨打本管理人指定客服电话(95575)咨询。

(2)本集合计划销售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本集合计划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因此,管理人有权根据集合计划运作情况调整后续管理费,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3、风险提示

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本集合计划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集合计划份额不等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投资者投资于本集合计划前应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的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充分了解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5-047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精沛先生一致行动人厦门哈富矿业有限公司(简称"哈富矿业公司")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哈富矿业公司	是	3,000,000	11.62%	1.32%	否	否	2025年9月24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华彬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精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哈富矿业公司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胡精沛	28,034,951	12.37%	13,200,000	13,200,000	47.08%	5.82%	13,200,000	100%	14,834,951.00	100%
哈富矿业公司	25,814,695	11.39%	12,400,000	15,400,000	59.66%	6.80%	0	0%	0	0%
合计	53,849,646	23.76%	25,600,000	28,600,000	53.11%	12.62%	13,200,000	46.15%	14,834,951.00	58.75%

注:以上限售股份数量不包括高管锁定股。

三、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需求无关。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精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哈富矿业公司合计质押2,860万股,与所有质权人签订的质押协议中,均未约定明确的质押到期日,因此不能确定未来半年内及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其中,胡精沛先生、哈富矿业与质权人四川天府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分别签署的质押合同,合计质押2,120万股,系为关联方融资提供的质押担保。胡精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哈富矿业公司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预计还款资金来源包括自有及自筹资金等。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股票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四、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精沛先生一致行动人哈富矿业公司所持质押股份暂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2、公司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25-036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提名赵福君先生、曾超先生、党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冯运生先生、王勇先生和朱克实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候选人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公司第九届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且独立董事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冯运生先生、王勇先生、朱克实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相关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逐项表决选举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上述董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其中独立董事冯运生先生自2021年12月15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公司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因此冯运生先生的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其在公司连任时间满六年时止。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仍将依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公司向第八届董事会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7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赵福君,男,196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毕业于哈尔滨船舶工程学院,研究生学历。曾担任北京市船舶工业管理干部学院计算机系主任、副教授。1999年创立久其软件,现任公司董事长,海南久其研究院、海南久其、重庆久其、上海久其、西安久其、新疆久其执行董事,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监事长、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协会理事、全国会计信息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财政部会计信息化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财政学会国有资产治理研究专委会副主任委员、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业联合会第一届常务委员。

截至目前,赵福君先生持有公司股票78,265,507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泰湘女士为夫妻关系,二人共同直接及间接拥有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97.375%的股权;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赵福君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4)最近三年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5)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6)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赵福君先生承诺:上述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赵福君先生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曾超,男,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9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监事、集团管控交付中心总经理,具有资深的财务管理咨询、实施及研发经验,现任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

截至目前,曾超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264,55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曾超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4)最近三年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5)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6)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曾超先生承诺:上述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曾超先生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党毅,男,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3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企业第三事业部总经理、交通事业部总经理、市场部经理、总裁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截至目前,党毅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00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党毅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4)最近三年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5)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6)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党毅先生承诺:上述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党毅先生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冯运生,男,195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通达耐火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北京东陶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东陶机器(北京)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市陶瓷厂厂长。现任中城水固科技发展(北京)有限公司监事,钰泰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及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冯运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冯运生先生已于2016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冯运生先生承诺:上述材料及本人向公司提交的履历资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且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符合证券交易所认定为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最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从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王勇,男,196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职于财政部外汇外事司、国库司。现任高康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和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王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王勇先生已于2022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王勇先生承诺:上述材料及本人向公司提交的履历资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且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符合证券交易所认定为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最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从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朱克实,男,196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

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金融学硕士,中国人民大学财政学专业税收实务方向博士,研究员级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任国家税务总局国际税收研究会高级会计师,北京航天在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辽宁能源煤电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沈阳蓝英工业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现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授,长江商学院兼职教授,兼九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毅钢股份有限公司、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本公司的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朱克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朱克实先生已于2015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朱克实先生承诺:上述材料及本人向公司提交的履历资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本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且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符合证券交易所认定为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最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从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25-035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9月26日上午9:30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凉水河路26号公司6层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9月15日以通讯、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赵福君主持,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方式审议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章程》修订案及修订后的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案及修订后的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案及修订后的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修订后的《总裁工作细则》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独立董事管理制度》修订案及修订后的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修订案及修订后的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内部审计制度》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办法〉的议案》。

修订后的《财务管理办法》全文详见2025年9月27日的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